



2013年第八屆體健盃國際嘉年華暨全國民俗體育扯鈴錦標賽-實施計畫

2013 8th PEH CUP INTERNATIONAL ACROBATICS FESTIVAL

TAIPEI, TAIWAN

- 一、依據：教育部 臺教體署全(二)字第1020007665號
-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 三、贊助單位：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
- 四、主辦單位：臺北市立體育學院體育與健康學系、國立臺南大學、中華民國雜技家協會
- 六、比賽日期：2013年5月25、26日（星期六、日）
- 七、比賽地點：臺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二段101號（臺北市立體育學院-籃球館）
- 八、報名辦法：
 1. 4月15日前報名，每人每項150元，4月15日-5月5日報名，每人每項250元。報名截止日：5月5日。
 2. 一律採線上報名，填妥報名表後(附件二) 請寄至 wiwill920110@yahoo.com.tw
 3. 請將報名款項於期限內匯入以下帳戶，戶名：中華民國雜技家協會，代號：822(中國信託-敦北分行)，帳號：015540252015
 4. 匯款單據請填上匯款單位、聯絡電話，拍照或掃描傳送聯絡人E-MAIL，以完成報名程序。
 5. 報名聯絡人：陳雅萍0917511942 wiwill920110@yahoo.com.tw
 6. 報名後請密切注意協會網站公告之報名完成公告 www.acrobats.org.tw
- 九、比賽項目：

扯鈴、民俗（包含陀螺 切磚 跳繩 毬子）。
- 十、報名資格：
 1. 參賽隊伍以學校或團體為單位報名參加。
 2. 外籍人士請攜帶護照或身分證明文件。
 3. 每人限制僅能代表同一隊參賽，同一人可分別參加團體賽與個人賽。
 4. 不可跨越分組限制參賽。
 5. 所有賽事最低參賽資格為國小二年級在籍學生。
 6. 主辦單位對報名隊伍將審核報名手續是否完備，並於協會網站公告報名成功隊伍。
- 十一、比賽說明：
 1. 請自備音樂，僅接受CD格式，參賽者將比賽用音樂以單曲方式錄製至CD中(一張CD中僅一首音樂)，於報到時繳交，並在CD上書寫參賽組別、分組以及參賽隊伍與姓名，報到時資料未繳完者，務必留下連絡電話。
 2. 音樂之著作權請自行負責使用，各單位可逕行向音樂創作公司去函洽詢是否可免費使用配樂（部分音樂公司願意提供學校團體使用）。
 3. 扯鈴個人競賽分為公開組、青少年男子組、女子組。公開組為16歲(含)以上者；青少男子年組為15歲(含)以下者；女子組不分齡。
 4. 單鈴挑戰賽限制只能使用一個鈴；雙鈴挑戰賽限制只能使用二個鈴；三鈴挑戰賽限制只能使用三個鈴，創意與難度為評分重點。
 5. 四鈴線內挑戰賽，都給予兩次演試機會。
 6. 唱名3次未到者，可遞補為最後一位上場，並需依規定扣總分五分，如因賽程衝突，可向評委及現場檢錄人員提出申請，經審核通過，不予扣分。
 7. 為保護場地及人為安全，禁用硬鈴。
 8. 今年因部分因素，雜技組暫停舉辦一次，明年視狀況而定續辦與否。
 9. 為配合教育部推廣民俗體育之重點活動，今年增辦跳繩、毬子、陀螺、切磚等項目比賽。

十二、比賽分組

項目	組別	分組	時間	備註
扯鈴技術賽	單鈴挑戰賽	不分齡	至多 20 秒	單鈴雙鈴三鈴直立鈴均以 Battle 方式進行，音樂不間斷，由大會提供，以創意 技術 難度為平分依據，全程以 battle 方式進行。以哨音為主，聽到哨音即結束動作，由下一位選手上場。 線上四鈴與高拋為計時賽
	雙鈴挑戰賽		至多 20 秒	
	直立鈴挑戰賽		至多 20 秒	
	三鈴挑戰賽		至多 20 秒	
	線上四鈴		計時賽	
	四鈴高拋		計時賽	
扯鈴舞臺賽	扯鈴個人競賽	公開男子組	3’ 30-4’ 00	公開男子組為 16 歲(含)以上 青少年男子組為 15 歲(含)以下 女子組不分齡 團體為四人以上
	扯鈴雙人競賽	青少年男子組	3’ 30-4’ 00	
		女子組		
	扯鈴團體競賽	國小組	5’ 30-6’ 00	
		公開組		

綜合挑戰賽	切磚	不分齡	60 秒花式賽	比賽均為個人賽，不分齡與性別 陀螺尺寸限制為 3.5 吋以下，可使用道具。 跳繩採取跑步跳計次，依中華民國跳繩協會比賽辦法規定
	陀螺	不分齡	60 秒花式賽	
	毬子	不分齡	60 秒計次賽	
	跳繩	不分齡	30 秒速度賽	

十三、獎勵：依參賽隊伍頒發獎盃、獎牌、獎狀。

十四、場地說明：

1. 臺北市立體育學院－比賽場地約 14x10 公尺
2. 籃球館地板為高級楓木地板，為了保護場地及選手安全，上鋪 3 公分保護軟墊。
3. 活動期間開放場地提供交流練習，歡迎各參賽隊伍到場交流，請自行參閱行程表。
4. 請務必愛惜場地設施，違者取消比賽資格。
5. 賽程依照參賽隊伍調整，並另公布之。

十五、比賽順序：

各項比賽程序，均由大會競賽組抽籤排定。

十六、申訴：

1. 如規則有明文規定，以評委之裁決為終決，如有同等意義之註明，亦不得提出申訴。合法之申訴，請於比賽成績公佈 30 分鐘內向大會競賽組提出，並繳付保證 3000 元，如查核認為申訴無理由，則保證金將沒收充作獎品費用。
2. 各項比賽如正在進行中，不得向評委提出質詢。且僅有教練或選手本身可提出申訴。
3. 如違背運動員之精神或不正當之行爲(如冒名頂替、資格不符)或不服從裁判等情形，經查明屬實者，取消之該運動員成績以及該隊之成績。

十七、獎懲：

1. 凡無比賽之運動員擅自進入比賽場地者，得取消該運動員之資格及其在所有比賽中所得分數。
2. 個人、團體賽中之運動員有不合資格者一經證實，即取消該隊在該項比賽成績。
3. 如違背運動員之精神或不正當之行爲(如冒名頂替、資格不符)或不服從裁判等情形，經查明屬實者，取消之該運動員成績以及該隊之成績。

十八、附則：

1.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隨時修訂之，請隨時注意訊息通知。
2. 扯鈴團體舞臺賽人數不足不得出場參加比賽。
3. 出場比賽者，應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以備查驗。
4. 本次比賽將邀請國際評審委員及國際選手參加。

5. 比賽現場開放自由錄影照相，但拍照時請勿以閃光燈影響選手，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6. 為達交流比賽之目的，敬請各隊完成比賽並參加閉幕典禮。
7. 比賽時間附近商家折扣優惠另行公告

十九、交通方式：

臺北市立體育學院地址，臺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二段 101 號

乘車路線：您可以利用下列方式蒞校：

※芝山捷運站→臺北市立體育學院

◎直接步行約 20~30 分鐘

◎步行至忠誠路忠誠公園旁的公車德行站搭乘下列公車至啓智學校站下車：285、685、279、紅 12

※士林捷運站→臺北市立體育學院

◎直接步行約 25~35 分鐘

A.中山北路五段→福林公園→福林橋→忠誠路一段→忠誠路二段→忠誠路二段 207 巷

B.中正路→中山北路五段→福林橋→忠誠路一段→忠誠路二段→忠誠路二段 207 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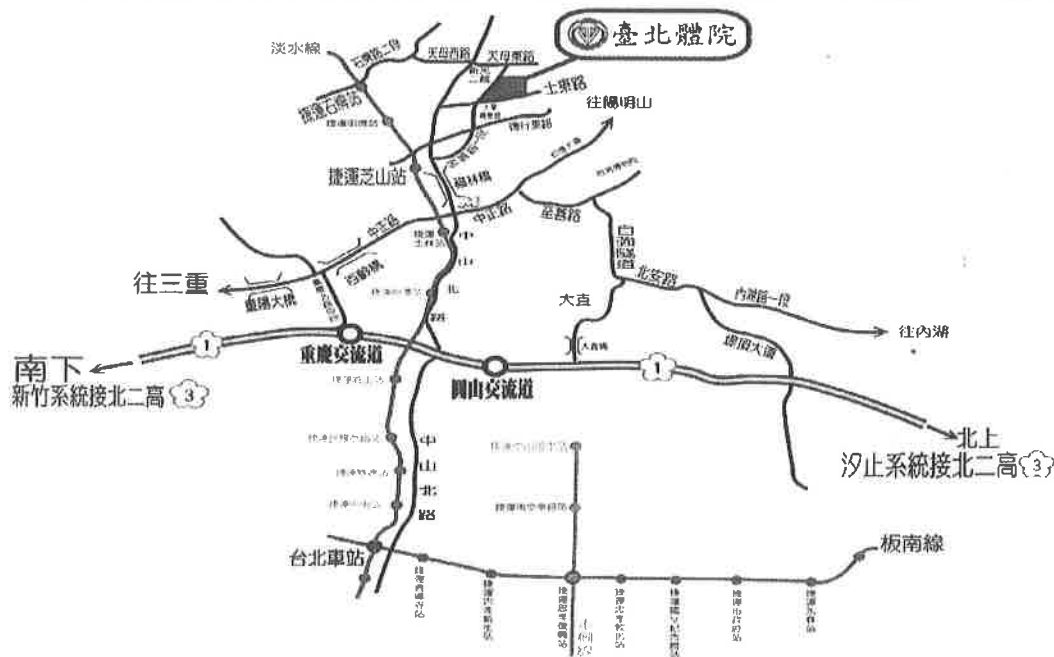
◎步行至中山北路五段公車福林橋站搭乘下列路線公車至啓智學校站下車：285、685、279、紅 12

※劍潭捷運站→臺北市立體育學院

◎直接步行約 40~50 分鐘

劍潭站→中山北路四段→中山北路五段→福林橋→忠誠路一段→忠誠路二段→忠誠路二段 207 巷

◎步行至銘傳大學旁的公車銘傳大學站，搭乘下列公車至啓智學校站下車：685、606、279



停車：台北市立體育學院設有地下停車場，每小時以 20 元計算

附件一

2013 年第八屆體健盃國際嘉年華暨全國民俗體育扯鈴錦標賽評分辦法

- ◎單鈴 battle
- ◎雙鈴 battle
- ◎直立鈴 battle
- ◎三鈴 battle
- ◎四鈴線內計時賽
- ◎四鈴高拋計時賽

◎個人舞臺賽

舞臺效果	難易度	創意度	流暢度	失誤	總分
30	30	15	15	10	100

◎團體舞臺賽

舞臺效果	難易度	創意度	流暢度	失誤	總分
30	30	15	15	10	100

◎評分說明

難易度	技巧性，動作連接，搭配組合皆為難易度。
創意度	編排、動作、技巧的創新。
流暢度	動作與動作間不會有莫名的停頓如：未抓穩棍子不熟練、結構不順暢、或是在動作前產生猶豫害怕等。皆為流暢與否的判定。
舞臺效果	表情肢體，風格魅力效果等皆為舞臺效果的判定。
默契流暢	此為團體動舞臺賽的評分，動作之間的搭配流暢，走位的流暢，技巧搭配的流暢，皆為默契流暢的評分判定。
失誤	終止進行中動作之行爲皆為失誤，如：鈴掉至地上或者打結使之動作無法完成。